县城投公司关于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

第9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钟健、徐亮、程锋、胡学聪、尤守付、郭玉龙、赵明月、牛守平、董帮群、梁晶晶、任永青、许云仙代表：

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对全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日常维护管理和公共安全防控》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光伏线路缺乏专人专业维护和常态化巡视、易造成线路设断路烧毁”的建议

及时制定印发《舒城县光伏扶贫电站运营维护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。该办法对乡镇（开发区）新能源公司以及光伏电站运维企业的日常运维管理作了进一步明确，从源头上确保巡视工作常态化、故障排查及时化；并安排专人专业维护光伏输电线路，最大程度降低电站故障处理中出现的安全隐患。目前已委托县供电公司，由各乡镇供电所有作业资质的专业电工，负责光伏输线电路维护。同时通过招标方式，引进专业的故障排查维护团队，确保光伏输线电路不出问题。

二、关于“公共安全警示标志配备不齐全甚至缺乏，易导致儿童及其他人误闯误入，引发触电伤亡事故”的建议

为防止周边群众、儿童闯进电站，我公司要求和督促乡镇新能源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每个电站，巡查电站，及时补缺补差，增挂安全警示标牌，加强对周边群众安全防范宣传；同时，要求运维企业除日常运营维护外，还要加强电站管理安全意识。对于巡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及时汇报，确保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. 进行运维规范化培训。健全运维管理机制，提高运维人员业务素质，提高安全运维意识。

2. 建立光伏项目保险机制。将全县已建成光伏电站纳入有关保险范围。电站资产大，易遭受自然灾害、意外事故风险，造成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。建立光伏项目保险机制，能有效管控电站运营风险，保障人身安全与设备可靠性，降低企业成本。为光伏扶贫项目购买保险在一些地区已经开始实行。我公司已于相关单位进行了对接，待相关手续完备后进行招投标。

感谢代表们对我县光伏扶贫电站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再提宝贵意见。

办复类别：A类

联系单位：县城投公司

联系电话：0564- 8958555

 2019年8月6日